

融安县卫生健康局

关于转发《广西卫生健康领域行政处罚 裁量权规则》的通知

局各股室及二层单位：

为规范卫生健康行政处罚裁量权的行使，保护公民、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，现将《广西卫生健康领域行政处罚裁量权规则》（桂卫规〔2023〕5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